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龙岩市雪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峰汽车”）下属控股子公司梅州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华奥”）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 2,799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由雪峰汽车为该笔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799 万元的保证担保，雪峰汽车于 2020 年 9 月 2 日与前述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雪峰汽车股东会决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梅州华奥
2.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3. 注册地点：梅州市梅县区剑英大道北（汽车文化城）
4. 法定代表人：石蕾
5. 注册资本：8,247 万元
6.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一汽大众奥迪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装饰用品；机车维修；汽车租赁、旧机动车交易、机动车中介代理等
7. 与公司关系：梅州华奥是公司全资孙公司雪峰汽车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51% 股权
8.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57.73	12,109.34
流动负债总额	2,843.88	5,617.64
净资产	6,413.85	6,491.70
营业收入	5,904.79	15,343.69
净利润	-77.85	214.4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梅州华奥
担保最高金额	2,799 万元
担保人	雪峰汽车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	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担保期限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风险控制措施

被担保人梅州华奥为担保人雪峰汽车下属控股子公司，雪峰汽车已对被担保人生产经营、资信情况和偿债能力进行充分评估，鉴于梅州华奥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良好，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且此次梅州华奥申请银行授信为满足其日常经营所需，因此雪峰汽车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尚在履行的已审批对外担

保余额为 254,200.84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7.72%；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 142,758.64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9.26%，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担保 85,100.00 万元、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26,342.2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担保，不存在因债务逾期、诉讼及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3日